

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97 學年度第 2 次
通識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召開通識課程委員會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：00

開會地點：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室（行政中心三樓）

主持人：周主任立勳

出席人員：劉副校長豐榮、丁教務長志權、吳院長煥烘、劉院長豐榮、蔡院長
渭水（請假）、劉院長景平、柯院長建全、邱院長義源

記錄：黃瑜萍

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請審議通識教育中心 98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於 97 年 12 月 19 日召開 97 學年度第 1 次通識教育改革委員會，經委員建議本中心目標、核心能力指標、及「憲法與立國精神」科目名稱之更換，提請審議。
- 二、97 年 12 月 26 日中心召開 97 學年度第 1 次憲法與立國精神與談會建議將「憲法與立國精神」更名為「民主與法治」。
- 三、通識教育中心 98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詳如附件(p3~p5)。

決議：核心能力指標原第 7 點改為第 8 點，新增第 7 點「美感素養與創造能力」，「憲法與立國精神」更名為「民主與法治」，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請審議本中心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聘任兼任講師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97 年 11 月 25 日人文藝術學院簽請 校長指示辦理，除特殊語言、必修課不足及傑出校友課程建議同意聘任外，餘課程送「課程委員會」審議(p6~p21)。

二、「國防通識」聘任講師 5 名(課程名單詳如附件 p22)，請依人事室建議，請審議其課程內容與本校軍訓課必修及本職工作之相關性。

三、「教育部政策」聘任講師 7 名，課程之政策內容及開課情形如附件表列所示(p23~p32)。

四、「醫學及宗教」等特殊課程聘任講師 6 名，其開設課程如附件(p22)。

決議：一、國防通識課程為與學校軍訓及訓輔相關，建議聘任葉論昶教官等 5 名。

二、教育部政策開設課程每學期皆需呈報開課數量及推動執行情形，確有其開課之必要，建議聘任甘炎民老師等 7 名。

三、醫學及宗教等特殊專長課程多屬實務範例講授，教師專長稀有，建議聘任紀玉足老師等 5 名，惟廖建智老師之「茶道與養生」課程休閒性過大，教師替代性強，不建議聘任。

提案三：請討論本校通識教育博雅素養之領域核心及領域應用課程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中心已於 97 年 12 月 19 日召開 97 學年度第 1 次通識教育改革委員會。

二、依委員建議修改如附件所示(p33~p35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13:40